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

吉教师字〔2016〕24号

关于组织实施 2016 年中西部高校新入职 教师国培示范项目的通知

各省属本科院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启动实施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的通知》（教师厅函〔2016〕10号）和《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做好 2016 年中西部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教师司函〔2016〕35号）等文件精神，委托吉林师范大学承办“2016 年中西部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组织 150 名新入职教师，参加为期 20 天的国家级示范培训，帮助新入职教师树立正确的专业理念，培养良好的师德修养、学

术规范与心理素质，掌握基本的教育教学技能，提高教书育人能力，为今后的教师生涯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培训对象

省属本科院校 2015 年 7 月以后新入职专任教师，第一学历为非师范专业。

三、培训的内容方式

（一）培训内容

根据高校教学改革需要与初任教师岗位要求，培训内容围绕“专业理念与规范”“教学理论与技能”“信息技术与运用”等三个模块进行设计，突出教育教学基本技能的实践教学。

1. “专业理念与规范”模块以高校教师师德修养和综合素养养成为重点，包括师德规范、教育政策与法规、高等教育发展趋势、教师职业生涯规划等内容。

2. “教学理论与技能”模块以教育教学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学习为重点，包括教学设计、教学行为、教学评价、教学反思与研究等内容。

3. “信息技术与运用”模块以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为重点，包括最新信息化教学技术、信息化环境下的教学模式、在线教学资源与学习工具的运用等内容。

（二）培训方式

采取“专题讲授+实践教学+返岗教研”相结合的混合型培训方式，以专题讲授为基础，实践教学为重点，返岗教研为延伸。

1. 专题讲授从高校教师履行岗位职责所面临的诸多现实问题出发，将专家讲授与学员互动研讨相结合。

2. 实践教学通过课堂观摩、教学基本技能训练（微格教学等）、模拟教学、反思研讨、成果展示和教学技能考核等环节，帮助新入职教师践行良好师德规范、掌握教育教学基本技能。

3. 返岗教研阶段为6个月。各高校为每位学员配备一位教学经验丰富、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对其在教育教学方面提供针对性指导和过程性评价，并核定指导教师的相应工作量。

四、组织实施

（一）吉林省教育厅负责培训项目的人员遴选、组织协调和效果评估。吉林师范大学负责培训项目的方案设计，吉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负责培训项目的具体实施、日常管理和服务保障。各高校负责学员的选派和返岗教研的实施。

（二）吉林师范大学要整合省内外优质培训资源，组建高水平的专兼职培训者队伍。其中，高校一线优秀教师为主体，省域外专家不少于一定比例。要严格按照财政专项经费管理办法，强化财务管理，专款专用、厉行节约，不得安排与培训无关的旅游观光。

（三）经考核合格的学员，颁发全国统一样式的《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培训合格证书》。该证书与高校新入职教师培训证书效力相同，可作为高校教师资格认定的依据。学员所在高校应计入其继续教育学时。

（四）培训经费由国家专项经费支持，学员的培训费、住宿费、伙食费等从项目经费列支，往返交通费等由学员所在单位负担。

五、有关要求

培训定于11月初开班，请各高校于10月10日前将电子版学员推荐表（附件2）和学员登记表（附件3）报送吉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纸质版在学员报到时上交。请学员加入培训QQ群，群号429038228。

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联系人：王帅，联系电话：0431-81765705；邮箱：jlsqszx@126.com

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联系人：于华伟，联系电话：0431-82760337

- 附件：1. 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学员名额分配表
2. 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学员推荐表
3. 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学员登记表

吉林省教育厅

2016年10月8日

吉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6年10月8日印发

附件 1

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学员名额分配表

序号	高 校	文科	理工科
1	延边大学	3	3
2	长春理工大学	2	4
3	吉林农业大学	2	4
4	长春中医药大学	2	4
5	东北电力大学	2	4
6	长春工业大学	2	4
7	吉林师范大学	3	3
8	北华大学	3	3
9	吉林财经大学	2	4
10	吉林华桥外国语学院	1	2
11	长春师范大学	2	3
12	吉林艺术学院	1	3
13	吉林建筑大学	2	3
14	吉林体育学院	1	3
15	长春大学	2	4
16	吉林化工学院	1	3

17	长春工程学院	1	3
18	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	1	3
19	通化师范学院	1	3
20	白城师范学院	1	3
21	吉林医药学院	1	3
22	吉林农业科技学院	1	3
23	吉林工商学院	1	3
24	吉林警察学院	1	2
25	吉林动画学院	1	2
26	长春建筑学院	1	2
27	长春光华学院	1	2
28	长春科技学院	1	2
29	长春财经学院	1	2
30	东北师范大学人文学院	1	2
31	长春理工大学光电信息学院	1	2
32	长春工业大学人文信息学院	1	2
33	吉林师范大学博达学院	1	2
34	吉林建筑大学城建学院	1	2
35	长春大学旅游学院	1	3
合计		50	100

附件 2

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学员推荐表

单位：(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任教学科	教龄	职称	最后学历	所学专业	手机	邮箱

(报到时上交纸质版)

附件 3

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学员登记表

学员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民族		相片
工作单位								
所教学科								
职称/职务			政治面貌					
学历		学位			联系电话			
毕业学校 专业、时间						参加工作 时间		
研究方向								
工作简历 培训经历								
导师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民族		相片
工作单位								
所教学科								
职称/职务			政治面貌					
学历		学位			联系电话			
毕业学校 专业、时间						教龄		
教育格言								
研究方向								
研究课题								

(报到时上交纸质版)